

优惠凑单买杂粮 转天卖家让退货

律师：“消费者有权不退”

省会冯女士日前从一家网店以极低的价格购买了小米、高粱米等各种杂粮，然而第二天卖家便联系冯女士，“卖家说是因为设置失误导致出现价格异常订单，希望我能够主动退货。”虽然冯女士很快退货，但是心里还是不太舒服。记者就此采访了律师，律师表示，面对此类情况，“消费者有权不退”。

本报记者马南

1 超优惠杂粮让消费者用了一小时凑单

1月8日，冯女士向记者讲述了此遭遇。日前，冯女士在网上浏览时发现，一家销售杂粮的网店设置了满99元减50元的优惠券，同时店内还有其他优惠措施。“我计算了一下，如果价格凑得合适的话，可以用十几元钱购买到原价上百元的商品，比市场价格要低得非常多。”如此低廉的价格令冯女士非常动心，为了以最优惠的价格购买到商品，她精心挑选商品来凑价

格。“当时优惠的价格吸引了很多消费者前来购买，不少商品都是很快就卖完下架了。我好几次都是凑了半天的价格，结果付款时发现其中某样商品已经卖完下架，只能重新再买。”折腾了将近一个小时，冯女士终于凑好价格付款了。冯女士告诉记者，当天还有另一家专卖杂粮的网店在搞活动，优惠力度也挺大，两相对比了一下，冯女士还是选择在这家网店下单购买。

2 第二天店家便让取消订单退货

然而第二天，冯女士却收到卖家发来的信息。“对方告诉我，由于店家的设置失误导致买家拍下了几十万笔的价格异常订单，现在手上的资金不足以赔付这些订单，恳求大家申请退款，选择‘多拍、拍错、不想要’，会尽快进行处理。”冯女士告诉记者，卖家还特意提出，“如果这些订单我们发不出去，大家不退款的话我们就只有关店了，恳求大家谅解一下”。

看了店家的信息，冯女士顿时感觉很郁闷。“为了凑这个优惠的价格，我花费了将近一个小时的时间，如果

退掉的话，我的时间也就白费了。可是店家说的又很可怜，如果不退的话好像又不近人情。”无奈之下，冯女士还是取消订单，退掉了杂粮。

冯女士郁闷地对记者说，“折腾了那么长的时间，谁知道不仅没有顺利买到杂粮，还耽误了我去买其他店的杂粮。”冯女士告诉记者，该网店还留言让冯女士加一个网店的微信号，称“老板亲自给您道歉”。但是冯女士表示，此事让她对该网店的诚信产生怀疑，因此没有加微信号。

3 “双12”买的圣诞饰品元旦还未发货

2018年“双12”期间，省会谭女士看到一家网店出售的各种圣诞小饰品价格非常便宜，决定多购买一些。付款之后第二天，订单页面便显示已经发货，然而谭女士却始终没有看见物流信息。“我等了几天后，催促客服赶快给我发货，然而客服告诉我，因为最近订单太多，来不及发货，她会催促库房帮我尽快发货。”然而令谭女士没有

想到的是，一直到圣诞节都过了，她的这些圣诞节饰品还没有发货。“其间我每次问客服，客服都让我稍等，她会帮我查询，之后便不理我了。”

元旦节后，谭女士只得无奈选择了取消订单退款。“没想到这次店家的效率非常高，第二天便退款成功了。”谭女士郁闷地对记者说，“是不是店家一直在等着我主动取消订单呢？”

4 卖家要求买家取消订单并不是个例

消费者以极低的价格从网上购买商品，却被商家告知优惠设置出现问题，要求消费者取消订单，或是商家长久不发货，消费者只得无奈取消订单——记者在采访中发现，此类情况并不是个例。2018年“双11”时，有消费者在某商家的网络销售平台购买了0.9折的商品，然而第二天便接到商家的短信通知，称部分商品促销折扣设置上失误，将“9折”误设置为“0.9折”，导致售价远低于实际成本，该公司无法承受这么大的损失，要求消费者退货，并要求其填写退货理由为“超时发货”。对此部分消费者质疑，该商家“0.9折商品”的行为，是真的失误，还是为了“双11”的业绩做出欺骗消费者的行为？

无独有偶，还是2018年“双11”期间，另一商家称因为促销优惠设置失误，导致数千名买家以远低于成本价的价格购买了价值数百万元的棉服，商家无力承担发货所带来的亏损，希望与买家们协商解决此事。此外，还有的商家以优惠券被误报等理由，拒绝给低价购买商品的消费者发货。

5 律师：消费者有权不退

1月9日，记者采访了一位网络销售业内人士，据其介绍，很多商家为了能够使自己的店铺获得更多的流量、关注度和交易量，通过发放优惠券、打折等方式进行促销。“但是有些商家却仅仅将此当成一种噱头，通过大额优惠券等方式以低于正常的价格来吸引消费者购买，之后却根本不肯发货，而是通过各种手段让消费者取消订单、退款。”

记者当天采访了河北武英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建朋，李建朋表示，消费者从网店购物，本质上是一种买卖合同。根据《合同法》第二十五条规定，“承诺生效时合同成立”。因此一旦消费者已经交费购买，说明合同已经实际履行了，卖家就应该给消费者发货。“卖家因为自己设置错误而导致价格过低，这是卖家的过失造成，因此对于卖家要求消费者取消订单的请求或要求，消费者有权不退。”

资讯

《旅游绿皮书》发布 2018中国十大旅游热点 文化和旅游部组建完成 众多网红旅游城市诞生上榜

本报讯(记者陈晓红)2018年中国旅游业迎来了很多重大变化:文化和旅游部组建完成、众多网红旅游城市诞生、高铁旅游崛起、多地景区门票降价……这些现象均被列入2018年中国旅游发展十大热点,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、中国社会科学院旅游研究中心与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共同举办的《旅游绿皮书:2018—2019年中国旅游发展分析与预测》发布暨研讨会昨日在京举行,为了系统回顾和全面分析,中国社会科学院旅游研究中心遴选并发布了2018年中国旅游发展的十个热点问题。

热点一: 机构改革为旅游带来新变化

2018年8月,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文化和旅游部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》。随即,文化部、国家旅游局完成职责整合,组建起文化和旅游部。截至2018年10月底,全国2/3省份的省级机构改革方案获批。其中,涉及文化产业、文化事业和旅游业融合发展的新组建或改组的部门有21个。

热点二: “一带一路”旅游合作成效显著

自2013年中国提出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倡议以来,沿线国家旅游领域合作成为热点。2017年,“一带一路”国家国际旅游人次约为5.82亿,占世界国际旅游人次的44.02%。国内旅游方面,“一带一路”国家以84.2亿人次遥遥领先,占比高达80%。沿线国家赴中国旅游游客也保持稳定增长,由2013年的903万人次,发展为2017年的1064万人次。中国出境到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的游客人次由2013年的1549万人次,增长到2017年的2741万人次,五年间增长了77%,年均增速达15.34%。

热点三: 乡村旅游助推乡村振兴发展

近年来,国家层面涉及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发展的大举措不断出台。

2018年1月,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发布《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》;9月下旬,印发《乡村振兴战略规划(2018—2022年)》;10月,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三部门印发《促进乡村旅游发展提质升级行动方案(2018年—2020年)》,而这些文件均对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发展进行了工作部署。2018年6月,经党中央批准、国务院批复,自2018年起,将每年农历秋分设立为“中国农民丰收节”。

热点四: 霸座现象引发文明旅游反思

2018年,“霸座”意外成为热词。先是8月21日在G334次列车上,某男乘客霸占一位女乘客的座位不肯让,并称“谁规定一定要按号入座?”接着9月19日在G6078次列车上,一女乘客持过道票非得坐靠窗位置;又接着9月23日在D353次列车上,一60多岁大妈买的是无座票,却坐在他人的座位上拒不让座。此外,还有消息爆出霸座大爷、霸座老外、霸座兄弟等。为治理该现象,文化和旅游部在去年国庆前夕,公布了一批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,并将三名游客列入了“黑名单”。其余热点还有:境外安全事件警示加强防范、特色小镇发展受到重点关注、高铁线路旅游带动效应凸显、制度红利再促海南旅游发展、景区门票降价仍需抓落实、目的地营销新应用打造网红等。



辛集：“盆栽经济”开辟致富新路

1月9日，辛集市田家庄乡伴当营村农民在大棚内打理盆栽花卉。

春节临近，辛集市农民培育的各类盆栽植物迎来销售旺季。当地引导农民调整种植结构，大力发展以花卉、观赏植物为主的“盆栽经济”，在扮靓乡村的同时也成为农民增收的特色产业。新华社发